P2P 网贷业务名词

信息披露:为使出借人在出借资金前充分了解风险,从业机构将其基本及治理信息、平台及其运营信息、融资项目及借款人相关信息,向社会公众或特定对象公开披露的行为。

平台:为投资人与出借人,以及从业机构提供网络技术支持辅助服务的网络平台。

网络借贷:包括个体网络借贷和网络小额贷款。

个体网络借贷:个体和个体之间通过平台实现的直接借贷。

出借人:经平台提供的信息中介服务,出借资金给借款人的自然人、法人或其他组织。

借款人:在平台发布融资需求信息,从出借人处获得资金的自然人、法人或其他组织。

融资项目:即借款项目。

融资人:即借款人。

投资人:即出借人。

信息披露义务人:包括从业机构、借款人。

注:1.借款人承担提供、披露其信息和项目信息的义务。

2.从业机构一方面承担提供、披露从业机构信息和平台运营信息的义务;另一方面作为居间人,应当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对居间人的相关规定承担如实披露借款人信息和项目信息的义务,对提供的直接借贷信息进行采集整理、甄别筛选。

逾期:借款人在借款合同约定的期限内(含合同约定的宽限期或展期后到期)未足额归还本金或利息。